

西南证券关于广州星原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西南证券作为广州星原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广州星原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原股份”或“公司”）原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截止目前，主办券商尚未收到星原股份符合披露要求的 2024 年年度报告，预计星原股份无法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西南证券作为星原股份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多次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并告知了公司如不能按时披露年报可能面临的风险。主办券商后续将持续关注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进展，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根据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若公司未能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含当日）前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停牌的风险。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

案数据库的风险；如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含当日）前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主办券商联系人：刘雅，联系电话：13707480526；

挂牌公司联系人：冯利利，联系电话：020-83889989。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西南证券

2025 年 4 月 30 日